

吉利学院文件

吉校字〔2023〕21号

吉利学院关于印发 《吉利学院防汛工作应急预案》的通知

京成双校区各单位：

《吉利学院防汛工作应急预案》已经学校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吉利学院防汛工作应急预案

洪涝灾害是一种突发性强、破坏性大、处置救助较为困难的自然灾害。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国家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四川省教育系统防汛救灾应急预案》和上级关于防汛工作的指示精神，及时、科学、高效、有序地开展防汛应急处置，有效预防洪水给学校带来不必要的损失，最大限度地降低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确保师生生命和财产安全，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思想，对汛期的安全工作与严峻形势要有充分的估计和认识，始终把广大师生员工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要坚决克服麻痹大意思想，立足大洪灾，立足高险情，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宁可信其大，不可信其小。

二、工作原则

防汛救灾工作在上级部门和学校的领导下，坚持统一指挥、统一调度，分级分部门负责，坚持“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抢险”的原则，做到及时安排，及时布置，及时抢险，努力消除各类次生、衍生灾害，把可能产生的安全风险控制到最低。

三、应急组织机构

（一）防汛应急处置工作组

组长：分管安全工作的校领导

办公室：设在后勤处

成员：校长办公室、学生工作部、校团委、保卫处、教务处、财务处、资产管理处、教学资源中心、成都铭福后勤管理与服务公司（以下简称“铭福后勤公司”）、宣传部、人力资源部等部门主要负责人。

主要职责：

1.组织督促雨季防汛检查，对检查出的问题及时采取应对措施；督促相关责任单位落实各项防汛准备工作。

2.统一领导、指挥和协调学校防汛工作；初步研究确定灾害的性质、类型和级别，负责统一决策，组织指挥学校发生突发性自然灾害时的应急处置行动。

3.向各专项工作小组下达应急处置工作任务，指挥各小组开展抢险救灾、紧急救援、医疗救治等应急处置工作，统一安排、调用救灾物资、设备、人员；根据现场情况决定是否通知人员疏散并组织实施。

4.向上级有关部门和防汛部门报告灾情及救灾工作情况；负责上报、下达汛情。

5.负责平时防汛宣传教育和疏散演练。

6.稳定师生员工思想情绪，做好伤亡人员的善后及安抚工作，及时向师生员工和伤员亲属通报有关情况，做好学校校园秩序的恢复和重建工作。

（二）专项工作小组

防汛应急处置工作组下设抢险行动组、通讯联络组、疏散引导组、医疗卫生保障组、治安保卫组和财务资产组等专项工作小组，分工协作开展应急工作。

四、预防和预警

（一）预防和预警信息

防汛应急处置工作办公室密切关注四川省教育厅、成都市市防汛指挥部、成都市市教委等部门关于气象、水文、地质等部门动态信息，必要时将有关讯息及时通知各学院、各部门。

（二）预警级别划分

防汛预警级别依据可能造成的危害性、紧急程度和发展态势，分为四级：Ⅰ级（特别严重）、Ⅱ级（严重）、Ⅲ级（较重）和Ⅳ级（一般），依次用红色、橙色、黄色和蓝色表示。

（三）预防和预警准备

1.思想准备：加强学校防汛工作的宣传教育，将防灾、避险、自救、互救、逃生等知识纳入学生安全教育和教职员工安全培训内容，提高师生员工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2.组织准备：建立健全防汛工作组织机构，制定防汛应急预案，落实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加强抢险救灾队伍建设和演练。

3.物资准备：按照规定储备必要的防汛物资，配备必要的应急设施设备，应急物资由专人保管，保证物资、器材的完好和可使用性，防汛物资要存放合理，保持通道畅通，使用便捷。

4.防护检查：各学院、各部门要在汛前全面开展防汛工作检查，发现薄弱环节，要明确责任，限期整改。

（四）主要防御工作

1.排水防涝

后勤处做好校内排水设施设备、排水管网和供电线路及供电设施的经常性检查、维修，及时清理下水井、排水管垃圾，铭福后勤公司及时清理路面垃圾，确保校内道路排水畅通和供电安全。做好校内低洼易涝区域和地下设施雨水倒灌和积水预防工作。做好楼宇屋顶平台清理工作，防止天沟和落水管道阻塞。后勤处负责做好在校内施工单位防汛对接工作。

2.防高空坠物

（1）保卫处、学生工作部、宣传部、教学资源中心、后勤处根据各自部门职责管理范围，全面清理各类校园高空构筑物，对空调外机、宣传指示牌、室外天线、老旧牌匾等户外设施以及墙面突出标志进行清查，及时加固。

（2）铭福后勤公司做好校园内的大树、老树维护，特别要注意对行道树以及学生活动区域的大树及时修剪、加固。

（3）后勤处根据管理范围做好校内简易工棚、车棚、建筑外贴面的清理整治，及时消除问题隐患。

3.防雷工作

后勤处负责校内建筑的防雷安全管理，确保必要的资金投入。对防雷安全检测中查出的问题和隐患，应立即制定整改计划，加强隐患治理动态跟踪，确保防雷检测与整治工作取得实效。未开展防雷检测与整治的，要明确时间节点，制定实施计划，抓紧落实工作，切实消除汛期可能发生的雷电灾害事故。

五、应急响应

（一）应急响应的总体要求

1.按照洪涝灾害的严重程度和范围，根据成都市防汛专项应急预案，应急响应行动分为四级：Ⅰ级、Ⅱ级、Ⅲ级、Ⅳ级。

2.进入汛期期间，各学院、各部门加强值班，密切关注气象信息和上级工作要求，适时启动相关应急程序。

3.学校按照四川省教育厅、成都市防汛指挥部等上级部门统一部署和职责分工，启动相关应急响应，并及时通报有关情况。各学院、各部门根据学校的统一部署和工作要求，启动相关应急响应并及时报告有关情况。

（二）应急响应分级与行动

1.Ⅳ级响应

成都市防汛办发布防汛蓝色预警信号时，学校进入Ⅳ级应急响应状态：

（1）各学院、各部门加强值班，注意收听、收看有关媒体报道和上级通知，及时掌握预警信息和防汛提示。

（2）做好排水防涝准备工作，重点落实教学和生活场所、易积水区域、地下空间等关键部位的防积水和紧急排水措施。

（3）后勤处、保卫处加强巡查，对路口及易倒伏的行道树进行修剪、绑扎、加固等，提前进行校园道路进水口清洁工作，并做好降雨过程中的疏排水准备工作。

(4) 检查加固各类指示标志，把门窗、围板、棚架、临时搭建物等易被风吹动的搭建物固紧，妥善放置易受影响的室外物品。

(5) 学校防汛抢险行动组进入应急准备状态，组织巡检，确保在第一时间完成抢排积水、道路清障、应急抢修等工作。

(6) 后勤处负责提醒校内在建工地采取有效防御措施，切实落实防汛各项准备工作。

(7) 有关部门要求和提示的其他应急措施。

2.III级响应

成都市防汛办发布防汛黄色预警信号时，学校进入III级应急响应状态：

(1) 各学院、各部门提醒师生员工尽可能减少外出，户外活动应提高安全避险意识。

(2) 加强对临时建筑、在建工地、边坡基坑、地下工程、危旧房屋等巡查，通知有关人员做好避险准备。

(3) 加固户外装置，拆除不安全装置，切断危险的室外电源。

(4) 后勤处提醒在校内从事建筑施工等高空作业人员采取专门的保护措施，必要时暂停作业。

(5) 做好黄色预警防御提示的相关事项，以及有关部门要求和提示的其他应急措施。

3.II级响应

成都市防汛办发布防汛橙色预警信号时，学校进入II级应急响应状态：

（1）各学院、各部门组织 24 小时值班，分管领导上岗带班，抓实落细各项防范措施。

（2）提醒师生员工尽可能不要外出，防止高空坠物伤人；停止一切户外活动；停止室内大型集会，立即有序疏散人员。

（3）后勤处、保卫处、教学资源中心、学生工作部、铭福后勤公司根据各自职能加强安全巡查力度，重点巡查供热间、配电间、食堂、图书馆、计算机房、实验实训室、学生公寓、校内高架电线等部位防风、防水、防雷、防漏电等准备工作。

（4）校内建筑工地按照成都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暂停施工，并由后勤处落实相关措施，尤其是对塔吊、脚手架等建设设施进行加固或拆除。

（5）校内工地临房、危棚简屋等处人员由后勤处负责按预案撤离转移至指定安全地带。

（6）学校防汛抢险行动组集中待命，随时准备投入抢险救灾。

（7）做好橙色预警防御提示的相关事项，以及有关部门要求和提示的其他应急措施。

4.I级响应

成都市防汛办发布防汛红色预警信号时，学校进入I级应急响应状态：

(1) 各学院、各部门加强 24 小时值班，主要领导负责指挥本学院、本部门的防汛工作，根据学校防汛指挥领导小组的统一指令采取行动。

(2)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和成都市政府的决定，可采取停课等必要的保护措施，全体师生应尽量在室内进行躲避。

(3) 大风中心经过时风力会减小或静止一段时间，提醒师生员工应继续留在安全处躲避，防止强风突然吹袭造成人员伤亡。

(4) 做好红色预警防御提示的相关事项，以及有关部门要求和提示的其他应急措施。

(三) 灾害发生后的先期应急处置

暴雨、雷电、洪涝等灾害事件造成人员伤亡或较大财产损失的，学校应迅速按照预案组织开展先期处置工作，重点做好：

1. 灾害发生后，学校立即向四川省教育厅和属地人民政府报告灾情信息。

2. 组织师生员工疏散、转移到安全场所，做好安置工作及初步的师生员工心理疏导。

3. 根据灾害类型，迅速组织应急队伍，科学抢救伤员或营救遇险人员；在等候专业救援的同时，采取可能的措施，防止发生次生、衍生事故，避免造成更大的人员伤亡。

4. 当政府相关单位或上级部门到达现场并负责现场指挥救援工作时，学校积极配合协助处置工作，做好伤员抢救、道路引领、师生安置、师生员工情绪疏导、后勤保障、秩序维护等相关工作。

（四）应急结束

当应急处置工作结束或者成都市气象台、成都市防汛信息中心解除有关预警信号后，学校防汛应急处置工作组宣布解除应急状态，组织开展各项善后处理工作，尽快恢复正常的教学、科研和生活秩序。

六、善后处置

（一）环境整治和损毁设施修复

后勤处、铭福后勤公司、保卫处根据各自部门职责组织力量做好校园的环境整治，清查校园房屋、设施、设备损毁情况，对受损的房屋、设施、设备进行维修重建，对过水后的校舍、设施进行防疫消毒，防止传染病发生。

（二）抢险救灾物资补充

后勤处牵头，协同资产管理处按学校应急预案要求，及时将当年防汛抢险物资补充到位，招标采购处按程序采购。

（三）调查与总结

针对防汛应急处置的各个方面和环节进行定性和定量的总结、分析、评估，总结经验，查找问题，从防汛应急处置的各个方面提出改进措施，进一步做好学校的防汛工作。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吉利学院后勤处

2023年3月29日印发
